

山东大学（青岛）公共教学区域漏水维修项目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山东大学（青岛）

代理机构：山东齐信全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QXG2419002

二〇二四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2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3
第五章 合理低价法.....	24
1. 评标办法.....	24
2. 评标程序.....	24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28
1. 招标依据以及原则.....	28
2. 合格的投标人.....	28
3. 保密.....	28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投标有效期以及投标费用.....	28
5. 踏勘现场.....	29
6. 询问及答复.....	29
7. 偏离.....	29
8. 履约担保.....	29
9. 采购代理服务费.....	29
10. 招标文件.....	30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0
12. 投标报价.....	32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32
14. 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	33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	33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33
第七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34
1. 开标程序.....	34
2. 开标.....	34
3. 评标委员会.....	34
4. 评标程序.....	35
5. 资格审查.....	36
6. 评标.....	36
7. 澄清有关问题.....	37
9.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38
10.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38
11. 废标.....	39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39
13. 违法违规情形.....	39
14. 违规处理.....	40
第八章 纪律要求.....	41
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41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41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41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41
第九章 合同文本.....	42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49

诚信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原则，共同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在参与招投标过程中特作以下承诺：

1. 严格遵守国家及山东大学招投标管理规定，保证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任何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2. 不以各种名目向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请客、送礼、赠送有价证券、提供回扣和行贿等。

3.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采购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照顾。

4.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

5. 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进行谈判。

6. 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7. 中标后，不向采购人及工作人员赠送感谢费、好处费等。

8. 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及手段进行违规、违纪、违法活动。

9.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10. 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11. 主动接受、配合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及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承诺单位（盖电子公章）：

法人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投标人签章后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QXG2419002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青岛）公共教学区域漏水维修项目

采购方式：参考公开招标

招标控制价：292920.19 元

采购需求：主要施工区域包括：第周苑 4 处（三楼西开水间顶棚女儿墙与屋面交接处、三楼西开水间顶棚屋面天沟、一楼东侧大厅屋面墙体、一楼东侧大厅屋面天沟）；淦昌苑 4 处（B4 楼西女卫生间顶棚和东女卫生间顶棚、C404 西侧墙面、F403 房间外墙体、F403 房间檐沟）；华岗苑 2 处（东三楼大厅上顶棚、西四楼南边靠 429 办公室顶棚）；会文楼 1 处（C 四楼西边走廊外顶棚）；图书馆 1 处（图书馆中厅采光顶）；振声苑 7 处（北 4 楼 403 教室和 409 教室、北楼四楼南大厅屋面、南 4 楼 404 教室和 405 门口、南楼四楼大厅南侧屋面、西楼二楼北连廊玻璃幕墙、西楼三楼北连廊走廊上层、西楼三楼南连廊玻璃幕墙）。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具有有效的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投标人当前未因不良记录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停止投标资格（投标人自行承诺）。

（5）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为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不得参加该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三、获取招标文件

1、获取时间：2024年2月1日至2024年2月6日，每天上午8:4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获取地点：山东大学（青岛）采购网（<http://www.zbcg.qd.sdu.edu.cn/zb/index.html>），在对应公告中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3、获取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标。潜在投标人需登录山东大学（青岛）采购网（<http://www.zbcg.qd.sdu.edu.cn/zb/index.html>）进行注册，注册完成并通过审核后，在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再次登录“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在线进行项目信息填报，审核成功后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电子招标文件工本费：0元/本；

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成功不代表资格后审的通过。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2月19日14:30（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采用“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进行网上参考公开招标，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使用CA数字证书通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招标公告在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网站上发布。

2、本采购项目的变更、修改、答疑、澄清、补遗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发布。潜在投标人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3、本项目采用电子标。潜在投标人必须按相关程序办理数字证书（CA用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及加密，需尽早办理以免影响使用）和安装投标文件工具后方可在“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详细操作说明见山东大学（青岛）采购网-资料下载-山东大学（青岛）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4、潜在投标人在使用“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前，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如果通过操作手册仍不能解决的问题，可向系统技术支持咨询，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山东大学（青岛）

地址：青岛市即墨区滨海路 72 号山东大学（青岛）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方式：0532-58630095

2. 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齐信全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青岛市市北区上清路 12 号北区 B1 号楼 2 层（中联 U 谷 2.5 产业园内）

联系人：王永祥

联系方式：0532-8308082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永祥

电话：15715429278

2024 年 1 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山东大学（青岛）
2	招标代理机构	山东齐信全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山东大学（青岛）公共教学区域漏水维修项目
4	分包及中标规定	本项目不分包。
5	资金来源以及资金构成	财政资金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个日历天。
8	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
9	履约保证金	不需要。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	中标人支付，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国家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工程类”收费标准的60%向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
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人依法依规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本采购项目的变更、修改、答疑、澄清、补遗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发布。潜在投标人自行查阅网站信息，一经发布，视为投标人已收到，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13	答疑文件的提交和答复	提交疑问时间（如有疑问）：招标文件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日前； 提交疑问方式：发电子邮件至 15715429278@126.com（word文档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各一份）。 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发送时间（如有）：本采购项目的变更、修改、答疑、澄清、补遗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发布。潜在投标人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14	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通过“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5	招标文件的质疑	收到招标文件 1 个工作日内提出。
1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7	投标报价的范围	含税全包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所有费用。 本项目总报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费用的总和，合同执行期间图纸范围内采用综合单价形式，单价固定不变，工程量以最终竣工验收审计后的数量为准。
18	投标报价的次数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不得更改报价，投标人只有一次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即开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9	投标保证金	无
20	电子签章	电子签章：根据电子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规定的地方进行电子签章。具体操作详见：山东大学（青岛）采购网(http://www.zbcg.qd.sdu.edu.cn/zb/index.shtml)-资料下载-山东大学（青岛）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21	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上传时，投标人通过“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22	开标	本次采购为电子标，投标人通过互联网登录“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使用系统运营商提供的视频软件参加开标会议。开标会议后投标人应保持通讯正常，并系统在线，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答疑说明或补正。
23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共3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2人。
24	资格审查办法	合格制，经资格、符合性审查，合格投标人应全部参加投标。
25	评标方法	合理低价法
26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结果对各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由招标人根据中标候选人名单依法确定中标人。
27	中标候选人公告	中标结果在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网公告，公告期限为 3 日。

28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28.1	开标会议应当在电子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平台公开进行。支持网上远程投标报价，所有投标人须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登录“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 在线签到（未按要求签到的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并通过CA数字证书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																		
28.2	在评审结束前，投标人请保持在线登录状态。评审过程中，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投标人需要通过“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平台限时在线发送澄清；																		
28.3	评审期间，请各投标人保持通讯畅通，因通讯不畅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4	投标人应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尽早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拒绝接受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28.5	<p>“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硬件配置要求：</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内容</th> <th>要求</th> <th>说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推荐使用浏览器</td> <td>IE10 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360 浏览器兼容模式；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td> <td>要求 IE10 以上内核版本。IE11 浏览器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u/cms/www/202001/ie11_setup.exe</td> </tr> <tr> <td>CA 数字证书</td> <td>参加电子招投标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和解密等操作。</td> <td>CA 办理及续期地址： http://ww.softnsg.com/zhaobiao.do</td> </tr> <tr> <td>投标文件制作工具</td> <td>安装投标人投标工具软件，并通过瞬速投标工具软件下载、安装山东 CA 证书驱动、山东 CA 签章软件。</td> <td>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cgw.sdu.educn/u/cms/www/202001/tbrjzz.rar</td> </tr> <tr> <td>视频工具</td> <td>安装山东大学云会议软件，用于开评标过程中的音视频交流。</td> <td>视频工具下载地址： http://yczbxt.sdu.edu.cn/download.html</td> </tr> <tr> <td>其它要求</td> <td>网络畅通。安装了阅读和编辑文档所需的 Office Word\Excel 等</td> <td></td> </tr> </tbody> </table>	内容	要求	说明	推荐使用浏览器	IE10 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360 浏览器兼容模式；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	要求 IE10 以上内核版本。IE11 浏览器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u/cms/www/202001/ie11_setup.exe	CA 数字证书	参加电子招投标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和解密等操作。	CA 办理及续期地址： http://ww.softnsg.com/zhaobiao.do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安装投标人投标工具软件，并通过瞬速投标工具软件下载、安装山东 CA 证书驱动、山东 CA 签章软件。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cgw.sdu.educn/u/cms/www/202001/tbrjzz.rar	视频工具	安装山东大学云会议软件，用于开评标过程中的音视频交流。	视频工具下载地址： http://yczbxt.sdu.edu.cn/download.html	其它要求	网络畅通。安装了阅读和编辑文档所需的 Office Word\Excel 等	
内容	要求	说明																	
推荐使用浏览器	IE10 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360 浏览器兼容模式；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	要求 IE10 以上内核版本。IE11 浏览器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u/cms/www/202001/ie11_setup.exe																	
CA 数字证书	参加电子招投标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和解密等操作。	CA 办理及续期地址： http://ww.softnsg.com/zhaobiao.do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安装投标人投标工具软件，并通过瞬速投标工具软件下载、安装山东 CA 证书驱动、山东 CA 签章软件。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cgw.sdu.educn/u/cms/www/202001/tbrjzz.rar																	
视频工具	安装山东大学云会议软件，用于开评标过程中的音视频交流。	视频工具下载地址： http://yczbxt.sdu.edu.cn/download.html																	
其它要求	网络畅通。安装了阅读和编辑文档所需的 Office Word\Excel 等																		

		办公软件。需要具有耳麦、摄像头等音视频输入输出设备。	
--	--	----------------------------	--

电子标重要提示

（一）供应商应妥善保管 CA，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续期。出现下列情况的，供应商必须重新用 CA 签章和加密响应文件，并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完成到电子标系统：1、CA 到期后重新续期；2、CA 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二）供应商必须使用给响应文件加密的 CA 进行解密操作。一个 CA 在制作响应文件到评审结束期间，仅能为一个项目使用，同时参与多个项目的供应商需办理多个 CA，因携带错误或日程冲突等原因导致无法正常参与项目开评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三）供应商因 CA 遗失、损坏、更换、续期、忘记密码、电脑环境更换等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按照采购文件及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的要求制作、签章、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预览自检，制作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请登陆系统，点击帮助信息，与工作人员联系。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问题响应及解决时间，提早上传响应文件，否则由此带来的风险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可不到现场参与开评标，但应保持通讯畅通并提前在个人电脑上进行测试确保音频、视频功能、演示程序（如有）可正常使用，因通讯不畅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请登录系统，在系统通知栏目下载。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采购代理机构的 CA 锁失效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
- （6）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对于未开标的项目应暂停开标，对已在系统内评审的，也应立即停止，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工作。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序号	证明材料	必须提交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业或组织合法经营权的凭证（如：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是
2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是
3	项目经理身份证、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和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承诺书	是
4	投标人当前未因不良记录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停止投标资格（投标人自行承诺）	是
5	声明函（详见附件1）	是
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是

备注：

- 1、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 2、开标时，投标人必须提交上述证明材料1-5项，提交不全或未提交的视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 3、代理机构开标现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等名单的投标人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 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位于山东省青岛市即墨滨海路 72 号。主要施工区域包括：第周苑 4 处（三楼西开水间顶棚女儿墙与屋面交接处、三楼西开水间顶棚屋面天沟、一楼东侧大厅屋面墙体、一楼东侧大厅屋面天沟）；淦昌苑 4 处（B4 楼西女卫生间顶棚和东女卫生间顶棚、C404 西侧墙面、F403 房间外墙体外、F403 房间檐沟）；华岗苑 2 处（东三楼大厅上顶棚、西四楼南边靠 429 办公室顶棚）；会文楼 1 处（C 四楼西边走廊外顶棚）；图书馆 1 处（图书馆中厅采光顶）；振声苑 7 处（北 4 楼 403 教室和 409 教室、北楼四楼南大厅屋面、南 4 楼 404 教室和 405 门口、南楼四楼大厅南侧屋面、西楼二楼北连廊玻璃幕墙、西楼三楼北连廊走廊上层、西楼三楼南连廊玻璃幕墙）。

二、编制依据

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山东省的有关规定；
2. 《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版）、《山东省建筑工程价目表》（2020 年）、《2020 山东省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组成及计算规则》（2022 版）；
3. 拟定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
4. 设计图纸及与本工程有关的标准（包括标准图集）、规范、技术资料；
5. 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常规施工方案；
6. 其他相关资料

三、报价须知

- (1) 工程量清单及计价格式中所有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照规定要求签字、盖章；
- (2) 工程量清单及计价格式中的任何内容不得删除或修改；
- (3) 工程量清单及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表的单价及合价，投标人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及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及合价中。报价应充分考虑到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技术措施，以及达到发包方要求的质量和工期对工

工程造价的影响。

(4) 本工程造价未含暂列金额。

1.2 合同价款的结算办法：本合同按综合单价合同形式，合同价款结算时，按综合单价不变的原则，工程量以最终竣工验收审计后的工程量为准。

1.3 工程量清单：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山东大学（青岛）公共教学区域漏雨维修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 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000002	山东大学（青岛）公共教学区域漏雨维修项目					
1	01B001	防水维修 01 1. 位置及现象：第周苑 F 一楼东侧大厅漏雨（屋面天沟整体损坏导致漏水） 2. 处理做法：1、清理天沟基层破损部位；2、基层涂刷冷底子油一遍；3、细部节点做 SBS 防水附加层；4、用热熔法铺贴带砂 SBS 沥青防水卷材；5、铺贴完成后细部缝隙用液体沥青卷材进行找补处理；6、人工清理瓦面基层；7、屋面瓦面整体铺贴红色带砂 SBS 沥青卷材；8、清理施工现场；9、淋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	m ²	50.00			
2	01B002	防水维修 02 1. 位置及现象：第周苑 F 一楼东侧大厅漏雨（屋面墙体抹空鼓脱落） 2. 处理做法：1、人工清理凿除脱落抹灰面；2、现场人工搅拌 1:2 水泥砂浆修补墙体抹灰基层；3、待修补部位水泥砂浆达到相应强度涂刷冷底子油一遍；4、细部节点部位 SBS 沥青防水卷材做附加层处理；5、热熔法铺贴 SBS 沥青防水卷材；6、缝隙部位涂抹液体沥青卷材；7、清理施工现场；8、淋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	m ²	10.00			

3	01B003	<p>防水维修 03</p> <p>1. 位置及现象: 图书馆中厅采光顶多处漏雨</p> <p>2. 处理做法: 1、用铲刀清理铲除原玻璃接缝浮沉垃圾; 2、将玻璃接缝打彩钢瓦专用胶处理 (一布三涂); 3、清理施工现场; 4、淋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p>	m ²	565.00			
4	01B004	<p>防水维修 04</p> <p>1. 位置及现象: 会文 C 四楼西边走廊外顶棚漏雨 (上层檐沟漏水)</p> <p>2. 处理做法: 1、人工清理檐沟抹灰、防水层损坏部位; 2、用抹面防水砂浆施工抹面一遍; 3、中间压网格布一道防止开裂; 4、抹面防水砂浆施工抹面第二遍; 5、待砂浆干燥达到相应强度后涂刷冷底子油一遍; 6、卷材铺贴圆弧部位 SBS 沥青防水卷材做附加层处理; 6、热熔法铺贴 SBS 沥青防水卷材; 7、缝隙部位涂抹液体沥青卷材; 8、清理施工现场; 9、闭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p>	m ²	10.00			
5	01B005	<p>防水维修 05</p> <p>1. 位置及现象: 华岗苑东三楼大厅上顶棚漏水 (屋脊瓦脱节, 缝隙漏水)</p> <p>2. 处理做法: 1、清理基层; 2、基层涂刷冷底子油一遍; 3、细部节点做 SBS 防水附加层; 4、用热熔法铺贴红色带砂 SBS 沥青防水卷材; 5、铺贴完成后细部缝隙用液体沥青卷材进行找补处理; 6、清理施工现场; 7、淋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p>	m ²	30.00			

6	01B006	<p>防水维修 06</p> <p>1. 位置及现象：振声苑北 4 楼 403 教室漏雨 、振声苑北楼 409 漏水（上层平台防水层破裂）、振声苑北楼三四楼休息台漏水（上层平台防水层破裂）</p> <p>2. 处理做法：1、清理基层破损部位；2、基层涂刷冷底子油一遍；3、墙体、管道根部细部节点做圆弧 SBS 防水附加层；4、用热熔法铺贴红色第一层 SBS 沥青防水卷材；平行错缝铺贴第二层带砂 SBS 沥青防水卷材、5、铺贴完成后细部缝隙用液体沥青卷材进行找补处理；6、清理施工现场；7、淋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p>	m ²	472.00			
7	01B007	<p>防水维修 07</p> <p>1. 位置及现象：淦昌苑 C404 西侧墙面漏雨（屋面平台防水层大面积损坏）</p> <p>2. 处理做法：1、人工凿除平台砂浆面层，清理基层；2、用抹面防水砂浆施工抹面一遍；3、中间压网格布一道防止开裂；4、抹面防水砂浆施工抹面第二遍；5、待砂浆干燥达到相应强度后涂刷冷底子油一遍；6、卷材铺贴墙体阴阳角、圆弧部位 SBS 沥青防水卷材做附加层处理；7、热熔法铺贴 SBS 沥青防水卷材一遍；8、热熔法铺贴 SBS 沥青防水卷材第二遍；9、缝隙部位涂抹液体沥青卷材；10、闭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11、现场人工搅拌 1:2.5 水泥砂浆；12、做 30mm 水泥砂浆保护层处理；13、清理施工现场</p>	m ²	15.00			

8	01B008	<p>防水维修 08</p> <p>1. 位置及现象: 振声苑南 4 楼 404 教室漏雨(屋面女儿墙顶部与瓦交接处裂缝漏水)、振声苑南楼 405 门口上方漏水(屋面女儿墙顶部与瓦交接处裂缝漏水)、振声苑南楼四楼北厅漏水(屋面女儿墙顶部与瓦交接处裂缝漏水)、振声苑南楼 405 教室漏水(上层平台防水层破裂);</p> <p>2. 处理做法: 1、清理基层破损部位; 2、基层涂刷冷底子油一遍; 3、墙体、管道根部细部节点做圆弧 SBS 防水附加层; 4、用热熔法铺贴红色第一层 SBS 沥青防水卷材; 平行错缝铺贴第二层带砂 SBS 沥青防水卷材、5、铺贴完成后细部缝隙用液体沥青卷材进行找补处理; 6、清理施工现场; 7、淋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p>	m ²	470.00			
9	01B009	<p>防水维修 09</p> <p>1. 位置及现象: 振声苑南楼四楼大厅南侧漏水(屋面防水层损坏)</p> <p>2. 处理做法: 1、人工清理瓦面基层; 2、细部节点做附件层处理; 3、屋面瓦面整体铺贴红色带砂 SBS 沥青卷材; 4、清理施工现场; 5、淋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p>	m ²	50.00			
10	01B010	<p>防水维修 10</p> <p>1. 位置及现象: 振声苑北楼四楼南大厅漏水(屋面防水层损坏)</p> <p>2. 处理做法: 1、人工清理瓦面基层; 2、细部节点做附件层处理; 3、屋面瓦面整体铺贴红色带砂 SBS 沥青卷材; 4、清理施工现场; 5、淋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p>	m ²	40.00			

11	01B011	<p>防水维修 11</p> <p>1. 位置及现象: 振声苑西楼三楼南连廊玻璃幕墙漏雨 (走廊上层防水层损坏, 铝板缝隙漏水)</p> <p>2. 处理做法: 1、人工破碎拆除平台瓷砖面层; 2、清理拆除后基层; 3、用 1:3 水泥砂浆对拆除后基层进行抹灰找平; 4、待找平层砂浆强度达到强度涂刷冷底子油一遍; 5、墙体、管道根部细部节点做圆弧 SBS 防水附加层; 6、用热熔法铺贴 SBS 沥青防水卷材; 7、铺贴完成后细部缝隙用液体沥青卷材进行找补处理; 8、现场搅拌 1:2 水泥砂浆, 铺贴面层瓷砖; 9、铺砖完成后清理施工现场; 10、将走廊铝板缝隙进行打胶处理; 11、淋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p>	m ²	52.00			
12	01B012	<p>防水维修 12</p> <p>1. 位置及现象: 振声苑西楼三楼北连廊玻璃幕墙漏雨 (走廊上层防水层损坏, 铝板缝隙漏水)</p> <p>2. 处理做法: 1、人工破碎拆除平台瓷砖面层; 2、清理拆除后基层; 3、用 1:3 水泥砂浆对拆除后基层进行抹灰找平; 4、待找平层砂浆强度达到强度涂刷冷底子油一遍; 5、墙体、管道根部细部节点做圆弧 SBS 防水附加层; 6、用热熔法铺贴 SBS 沥青防水卷材; 7、铺贴完成后细部缝隙用液体沥青卷材进行找补处理; 8、现场搅拌 1:2 水泥砂浆, 铺贴面层瓷砖; 9、铺砖完成后清理施工现场; 10、将走廊铝板缝隙进行打胶处理; 11、淋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p>	m ²	52.00			
13	01B013	<p>防水维修 13</p> <p>1. 位置及现象: 第周苑 F 三楼西开水间顶棚漏水 (屋面天沟漏雨)</p> <p>2. 处理做法: 1、清理天沟基层破损部位; 2、用砂浆 (压网格布) 对破碎基层进行抹平修复; 3、待砂浆干燥后涂</p>	m ²	5.00			

		刷液体沥青 2 遍；4、清理施工现场；5、淋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				
14	01B014	<p>防水维修 14</p> <p>1. 位置及现象：第周苑 F 三楼西开水间顶棚漏水（女儿墙与屋面交接处漏雨）</p> <p>2. 处理做法：1、清理基层破损部位；2、基层涂刷冷底子油一遍；3、细部节点做 SBS 防水附加层；4、用热熔法铺贴红色带砂 SBS 沥青防水卷材；5、铺贴完成后细部缝隙用液体沥青卷材进行找补处理；6、清理施工现场；7、淋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p>	m ²	15.00		
15	01B015	<p>防水维修 15</p> <p>1. 位置及现象：淦昌苑 B4 楼西女卫生间顶棚漏水，东女卫生间顶棚漏水（屋面檐沟漏水）</p> <p>2. 处理做法：1、人工清理檐沟抹灰、防水层损坏部位；2、用抹面防水砂浆施工抹面一遍；3、中间压网格布一道防止开裂；4、抹面防水砂浆施工抹面第二遍；5、待砂浆干燥达到相应强度后整体涂刷液体沥青卷材两边 7、清理施工现场；8、闭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p>	m ²	10.00		
16	01B016	<p>防水维修 16</p> <p>1. 位置及现象：华岗苑西四楼南边靠 429 办公室顶棚漏水（屋面瓦片多处松动及破碎）</p> <p>2. 处理做法：1、人工清理瓦面基层；2、细部节点做附件层处理；3、屋面瓦面整体铺贴红色带砂 SBS 沥青卷材；4、清理施工现场；5、淋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p>	m ²	50.00		

17	01B017	<p>防水维修 17</p> <p>1. 位置及现象：淦昌苑 F403 房间漏雨（檐沟）</p> <p>2. 处理做法：1、人工清理檐沟抹灰、防水层损坏部位；2、用抹面防水砂浆施工抹面一遍；3、中间压网格布一道防止开裂；4、抹面防水砂浆施工抹面第二遍；5、待砂浆干燥达到相应强度后涂刷冷底子油一遍；6、卷材铺贴圆弧部位 SBS 沥青防水卷材做附加层处理；6、热熔法铺贴 SBS 沥青防水卷材；7、缝隙部位涂抹液体沥青卷材；8、清理施工现场；9、闭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p>	m ²	5.00			
18	01B018	<p>防水维修 18</p> <p>1. 位置及现象：淦昌苑 F403 房间漏雨（外墙体裂缝）</p> <p>2. 处理做法：1、人工清理墙体基层</p> <p>2、水不漏处理缝隙一遍</p> <p>3、待水不漏表面干燥后压网格布涂刷透明防水材料一遍</p> <p>4、清理施工现场；</p> <p>5、淋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p>	m ²	4.00			
19	01B019	<p>防水维修 19</p> <p>1. 位置及现象：振声苑西楼二楼北连廊玻璃幕墙漏雨</p> <p>2. 处理做法：1、人工破碎拆除平台瓷砖面层；2、清理拆除后基层；3、用 1:3 水泥砂浆对拆除后基层进行抹灰找平；4、待找平层砂浆强度达到强度涂刷冷底子油一遍；5、墙体、管道根部细部节点做圆弧 SBS 防水附加层；6、用热熔法铺贴 SBS 沥青防水卷材；7、铺贴完成后细部缝隙用液体沥青卷材进行找补处理；8、现场搅拌 1:2 水泥砂浆，铺贴面层瓷砖；9、铺砖完成后清理施工现场；10、将走廊铝板缝隙进行打胶处理；11、淋水试验检查是否漏水。</p>	m ²	10.00			

	合计					
--	----	--	--	--	--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山东大学(青岛)公共教学区域漏雨维修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000002	山东大学(青岛)公共教学区域漏雨维修项目						
1	011707002001	夜间施工						
2	011707003001	非夜间施工照明						
3	011707004001	二次搬运						
4	011707005001	冬雨季施工						
5	011707006001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6	011707007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7	01B020	疫情防控措施费						
		合计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山东大学(青岛)公共教学区域漏雨维修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000002	山东大学(青岛)公共教学区域漏雨维修项目					
		合计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山东大学(青岛)公共教学区域漏雨维修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金额 (元)	备注
	山东大学(青岛)公共教学区域漏雨维修项目			
1	暂列金额	项		
2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3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4	计日工			
5	采购保管费	元		
6	其他检验试验费	元		
7	总承包服务费			

8	其他	项		
---	----	---	--	--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山东大学(青岛)公共教学区域漏雨维修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费率 (%)	金额 (元)
	山东大学(青岛)公共教学区域漏雨维修项目			
1	规费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1.1	安全施工费			
1.1.2	环境保护费			
1.1.3	文明施工费			
1.1.4	临时设施费			
1.2	社会保险费			
1.3	住房公积金			
1.4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1.5	优质优价费			
2	税金			
合计: 1+2				

★1.4 投标人应具备项目负责人1人、技术负责人1人、施工员1人、安全员1人、质量员1人、资料员1人、材料员1人。除项目经理以外的班子成员无需提供资格证书材料, 仅需明确班子成员配备标准及岗位安排, 开标时须提供近期社保缴纳证明(社保网站打印加盖供应商公章), 缴费单位为供应商。

★1.5 售后服务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本项目的具体售后服务实施方案。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供应商人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带“▲”标注的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

2. 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

材料进场时需经过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使用, 未标注材料需满足国家产品技术标准。

(1) 技术要求：详见施工图纸。

(2) 商务要求：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投标人响应
1	成交价	人民币	
2	交货时间	签订合同后 50 日历天	
3	付款方式	A. 合同签订后，施工队伍进场，并正式开工七天后，预付合同价款 30%。 B. 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60%； C. 竣工资料交付、审计结束后付至结算价的 97%； D. 留结算价的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执行国家标准；	
4	安装验收	A. 工程验收由甲方和中标人联合在山东大学青岛校区进行，验收条件按照合同规定执行。验收合格后填写山东大学工程验收记录表。 B.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用户提出安装场地环境要求，用户负责如电源、水源等安装场地的准备。 C. 中标人应提供甲方要求的各种文档资料和中文电子版说明书（比如：材料合格证书、联合验收报告、竣工图纸等）。	
5	保修与维修	A. 保修期执行国家标准。 B. 中标人应在验收合格之日起到保修期满前一个月内，进行一次现场全面免费检查，并写出正式报告。如发现问题应负责解决。 C. 中标人需提供负责保修服务的部门或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维修响应一般情况下 4—8 小时，终身维修。一般问题应在 1 天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 7 天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否则中标人应赔偿相应损失。 D. 中标人应定期回访用户。	

第五章 合理低价法

1.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参考执行《青岛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及园林工程施工招标评标办法》的规定，采用合理低价法进行评标。

2. 评标程序

评标程序按照资格审查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商务部分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等步骤进行。

(1) 资格审查部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下列内容对投标人资格审查部分进行符合性评审：

否决企业资质、项目经理资质、企业业绩等资格方面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基本要求的投标。

资格审查部分被否决投标的，不得进入技术部分书评审阶段。

(2) 技术部分评审

(一)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办法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进行初步评审：

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打印、制作、装订的；
2. 否决技术部分的工期目标、质量目标、质量保修期等实质性内容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规定或要求的投标；
3. 否决技术部分存在重大偏差或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
4. 审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注：未通过技术部分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再进入技术部分详细评审阶段，其投标无效。

(二) 详细评审

技术部分详细评审采用合格制法进行符合性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技术部分的各项评审要点进行评审，技术部分中缺少针对某一项评审要点的内容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该项得分为0分。缺少（1）-（9）项中三项及以上评审要点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

其技术部分不能满足工程施工需要。

评标委员会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各投标人的技术部分书分别打分，各投标人技术部分书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标专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技术部分书得分不得低于6分（保留2位小数，不四舍五入）。

技术部分书被否决投标的，不得进入商务部分评审阶段。

评审要点见附件1。

三、商务部分评审

（一）初步评审

1. 否决投标报价格式或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要求的投标；

2. 对商务部分中投标报价进行核对、比较、筛选，确认投标报价中是否存在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报价过高过低的项目、不平衡报价的内容，向投标人提出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根据招标文件中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的方法和标准对投标人所作的书面答复进行分析和确认；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经过澄清、说明或补正后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不能做出合理说明或者其说明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认定其低于成本，并否决其投标；

4. 否决更改了清单报价中不得更改内容的投标文件；

5. 否决违反招标文件规定、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规定（如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未按规定计取规费等）的投标；

6. 投标人采取不平衡报价，且构成恶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作不利于投标人中标的评判。

注：未通过商务部分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再进入商务部分详细评审阶段，其投标无效。

（二）详细评审

1.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加权平均法）

评标基准价 $C=A \times K$

A：投标价算术平均值。

当 $n < 5$ 时，A=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 $5 \leq n < 7$ 时, A=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1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7 \leq n < 9$ 时, A=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2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9 \leq n < 11$ 时, A=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2 个最高价、3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以此类推)

当 $n \geq 17$ 时, A=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6 个最高价、7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K: 加权系数。取值范围为 96%、96.5%、97%、97.5%、98%, 在开标前由招标人推选的代表随机抽取确定。

2. 投标报价偏离值的确定

有效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 C 的差值 (绝对值) 为投标报价偏离值。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

(一)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偏离值由小到大依次推荐前 3 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二) 如 2 个及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偏离值相同时, 由招标人确定排序。

五、确定预中标人

招标人应选择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预中标人。当中标候选人并列时, 招标人可任选其一作为预中标人。

附件 1:

技术部分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分值
1	总体概述: 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	1 分
2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	1 分
3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障措施	1 分

4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	1分
5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	1分
6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1分
7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1分
8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1分
9	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	1分
10	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	1分
合计		10分

注：1、由评委根据标书情况酌情打分。

2、技术部分中缺少针对某一项评审要点的内容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该项得分为0分。缺少1-9项中三项及以上评审要点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其技术部分不能满足工程施工需要。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1. 招标依据以及原则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 1.3 《青岛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及园林工程施工招标评标办法》；
-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5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2. 合格的投标人

- 2.1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且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同时投标；
 - 2.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
 - 2.4 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 2.5 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即为合格投标人，具有参与公开招标的资格。

3.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投标有效期以及投标费用

4.1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4.3 时间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4.4 投标有效期

4.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

4.4.2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内要求投标人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其投标失效；同意上述要求的，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4.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踏勘现场：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5.3 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但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招标人原因外，投标人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其它任何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6. 询问及答复

6.1 投标人对招标投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2 询问应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6.3 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的形式对询问事项进行回复。

7. 偏离

招标人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8. 履约担保

8.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照有关规定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要求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 10%。

8.2 中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中标人应当对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给予赔偿。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招标文件

10.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0.1.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工程、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
- (4) 采购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投标人须知；
- (7)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 (8) 纪律和监督；
- (9)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 (10)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10.1.2 根据本章第 10.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0.1.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及投标人确认，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做出实质性响应。

11.2 投标文件共由资格审查部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组成。

(一) 资格审查部分

- (1) 营业执照（第三章序号 1 要求的内容）；
- (2)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
- (3) 企业资质证书；
- (4) 拟派项目经理证书；
- (5) 人员配备；

- (6) 个人简历表；
- (7) 人员配备承诺书；
- (8) 投标企业上三年度业绩；
- (9)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必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二) 技术部分

- (1) 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
- (2)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
- (3)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
- (4)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
- (5)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
- (6)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 (7)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 (8)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 (9) 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
- (10) 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
- (11)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三) 商务部分

- (1) 报价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授权代理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 (4) 报价一览表；
- (5) 工程量清单；
- (6)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7) 商务响应表；
- (8) 事前变更承诺书；
- (9) 联合投标协议书（若有）；
- (10)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
- (11)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若有）。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报价的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投标人应对所投服务进行报价，对所投服务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

12.3 投标报价的次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投标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12.5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署。

12.6 投标人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

12.7 货币：投标报价中的单价、合价和总报价均采用人民币报价。

12.8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2.9 唱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只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报价进行唱标。

12.10 投标人的中标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不得出现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3.1 投标人应当按照电子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当对电子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2 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招标过程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13.3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本须知第 11 款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4 投标人须如实响应电子招标文件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服务指标。投标人不得复制、粘贴电子招标文件中技术服务及商务条款中的要求作为其电子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认定。

13.5 为合理节约评标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

在本次电子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响应情况；投标人须对照电子招标文件商务条款与要求，逐条说明是否做出了响应。

14. 电子投标文件签署

电子招标文件中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带“盖章”字样处应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或与公章同等法律效力的单位印鉴（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电子投标文件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的，由委托代理人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须附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代表必须按格式规定签署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电子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效。

15. 电子签章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 电子投标文件不予接受的情况

“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不予接受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18. 电子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18.1 投标人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8.2 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需符合山东大学电子标的要求。

18.3 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报价。

第七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1. 开标程序

1.1 投标人通过网络终端设备远程参加开标会议。登录“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进入对应的参考招标项目，所有投标人须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进行在线签到；

1.2 截至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议；

1.3 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1.4 询问投标人代表对开标会议的程序是否有异议；

1.5 开标会议结束。

2. 开标

2.1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会议有异议的，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2 注意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8项。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招标人代表只限一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招标人代表参与评标，招标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审专家的规定情形除外。招标代理机构在职工作人员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与项目评审活动。

3.2 评审专家的抽取

3.2.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评审专家库中抽取评审专家。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3.2.2 参加评审专家抽取的有关人员对被抽取的专家的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等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3.3 评审专家不得参加与自身存在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及相关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3.4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比较、评定，并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5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

标委员会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3.6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3.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6.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6.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6.5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7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3.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7.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3.7.3 严格遵守评标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标情况；

3.7.4 发现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3.7.5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7.6 编写评标报告；

3.7.7 配合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3.7.8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招标人、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3.7.9 配合监管部门处理投诉；

3.8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3.8.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3.8.3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

3.8.4 自身与招标项目存在利害关系的；

4. 评标程序

4.2 宣布评标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4.3 组织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4.4 资格部分审查；

4.5 技术部分评审；

4.6 商务部分评审；

4.7 澄清有关问题；

4.8 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4.9 编写评标报告；

4.10 宣布评标结果。

5. 资格审查

5.1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未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属于不合格投标人。

5.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5.3 在资格性审查时，对属于不合格投标人，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必须提出不合格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说明。

6. 评标

6.1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6.1.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招标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招标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6.1.2 宣布评标纪律；

6.1.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6.1.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6.1.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1.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招标活动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6.1.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招标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6.1.8 核对评标结果，有以下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

6.1.8.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6.1.8.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6.1.8.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6.1.8.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6.1.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6.1.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招标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6.2 技术部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的技术部分评审办法，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部分评审；

6.3 商务部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的商务部分评审办法，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部分评审；

7. 澄清有关问题

7.1 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时，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以书面的形式按时向评标委员会提交有投标单位盖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的澄清；评标委员会不接受超时的澄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2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7.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交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对于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 定标

8.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的，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8.2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3 采用合理底价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偏离值由小到大依次推荐前3名作为中标候选人。如2个及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偏离值相同时，由招标人确定排序。

8.4 对于分包招标的项目，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但限制中标包数的，中标人的选择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分包及中标规定”确定。

8.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评标报告。

8.6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

8.7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9.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9.1 评标结束后，不再现场宣布评标结果。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3日），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9.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按照规定发布中标公告或者发布中标公告后不签发中标通知书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给中标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9.3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都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0.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10.1 投标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且未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授权代表未在投标人本单位缴纳社保的；

10.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招标控制价或者最高限价的；

10.3 对“★”条款未做出实质性响应或者发生负偏离的；

10.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10.5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发生偏离的；

10.6 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没有分项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10.7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0.8 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和承诺的；

10.9 未按电子招标文件格式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10.10 未在规定时间内在线签到（系统原因除外）

10.11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的或上传至“山东大学（青岛）招标采购管理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损坏无法读取的；

10.12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对投标无效的认定，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

11. 废标

1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

11.1.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1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1.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招标控制价或者最高限价的；

11.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1.1.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11.2 废标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1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

12.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12.2 记名投票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13. 违法违规情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3.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13.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13.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13.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1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出具违法违规认定意见并作投标无效处理：

13.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3.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3.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3.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13.3.1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13.3.2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13.3.3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13.3.4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13.3.5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13.3.6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14. 违规处理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14.1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谋取中标的；

14.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14.3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4.4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4.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14.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14.7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14.8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14.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八章 纪律要求

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应当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建立健全本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在编制预算和实施计划、确定采购需求、组织采购活动、履约验收、答复询问质疑、配合投诉处理及监督检查等重点环节加强内部控制管理。

招标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二）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法律规定允许澄清或说明的情形除外；
- （三）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招标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七）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确定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编号:

甲方:

乙方:

代理机构:

年 月 日

(甲方)所需(项目名称)经山东齐信全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项目编号)招标文件在国内以参考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乙方)为中标投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 本项目招标文件
- (二) 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
- (三) 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 中标投标人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最后报价及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 中标通知书
- (六) 本合同附件

合同履行中,甲、乙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工程名称、内容

工程名称:

地点:

工程内容:

三、合同金额及计价方式

- 1、计价方式:本合同采用综合单价合同形式。
- 2、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签约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元,
大写:元整。

四、合同价款的支付及调整

1、支付方式:

2、合同结算价的调整

2.1 除了合同另有规定的以外,综合单价为完成该分项工程全部内容的所有价格体现。如有漏项或漏计,即认为所漏部分已包括在其他项目中或乙方免费提供此项服务。由乙方自行采购的材料及施工中人工工资、燃料、电力等价格不予调差。由甲方确定的甲供材料价格按实际采购价予以调差。

2.2 如乙方要求设计变更，合同价款不予增加。

2.3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2.4 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主要材料变更引起价格调整，甲方仅对材料价格进行调整，其他不变。

2.5 施工过程中少量根据乙方指示施工的项目，按签证计价的方式承包。

2.6 其他未列明项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执行

五、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金额为/；

2、履约保证金有效期：/。

六、工程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2、质保期： 年。

七、竣工验收及结算

1、竣工验收

乙方提供竣工图和竣工资料的时间：竣工验收前提供竣工图及竣工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方案等）。

2、结算：根据竣工验收审定的工程量据实结算。

八、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年 月 日

2、计划竣工日期：年 月 日

3、工期总日历天数天，自招标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4、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还应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时合同生效：

1、乙方提交中标服务费、造价咨询费等费用。

2、乙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了履约担保。

十、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5份，甲方2份，乙方2份，山东齐信全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1份。

十一、违约条款

1、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中标金额的10%。中标人违约，可直接从质保金中扣除；采购单位违约，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中标单位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中标单位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中标单位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中标单位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或者要求的服务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合同附件：

附件一：合同管理要求

附件二：工程质量保修书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法人章）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号：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签订时间：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法人章）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号：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签订时间：

附件一：合同管理要求

一、质量与安全

1.1 质量保证体系：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建立并保持一个健全的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完善质量管理制度，建立质量控制流程并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在采用乙方深化设计的施工图施工时，所引起的设计质量责任由乙方承担。无论工程材料是由乙方自行采购供应或是由甲方指定的材料投标人供应，均不解除乙方所负的工程全面质量责任。乙方应该对各种材料、器材、设备按规范、规程进行检查，拒绝不符合要求的材料、器材、设备用于工程。无论何种原因，出现不合格材料、器材、设备用于工程的情况，均由乙方承担应有的责任。乙方人员资格的特别规定：所有特殊工种人员均应符合有关规定，获得上岗资格，持有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或上岗证，施工中持证上岗，并佩戴单位岗位证。在特殊工种的施工中，若发现不佩戴岗位证的人员，不持有资格证书施工，则按每发现一次，罚款 1000 元。累计 10 次则停工整顿。乙方应按施工图及有关技术规范要求，设置专门的监控测量岗位，完成工程所有的监控测量工作，并积累完整的技术资料。

1.2 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分部分项工程均由甲方等相关部门验收

1.3 工程质量未达标违约金：合同价款的 5% ，并返工，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1.4 甲方根据项目需要有权对单项、分项工程进行分包，而不视为违约。

1.5 考核管理：中标单位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安全员人员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的人员到岗，在工地的时间不得少于工期的 70%，出勤时间不得少于 21 天/月，每日进出场时需在场基建办公室登记，招标人按登记情况进行考核，若出勤时间少于规定的，按 500 元/天进行扣罚，扣罚款在最终结算支付时扣除。驻地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否则补偿甲方 5000 元/人次；若驻地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达不到甲方要求，乙方需无条件更换，否则补偿甲方 5000 元/人次。

1.6 证件管理：中标单位须将项目经理建造师证书、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项目总工职称证（如需）、项目总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如需）、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 证（如需）的原件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移交至招标人处，由招标人代为保管，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收返还。

1.7 在施工期间乙商应服从甲方安全、卫生方面的管理，因施工期间不达标者，发现一次罚款 1000-5000 元，并停工整治，由此造成的工程工期延误，由乙方自行负责。

二、工期

工期延误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工期除不可抗力外不得延误，否则误期违约金额为人民币 2000 元/日。

工程质量保修书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甲方和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乙方在质量质保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二、质量质保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质保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年；
3. 装修工程为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年；
7. 其他项目质保期限约定如下：

质量质保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甲方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2天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乙方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甲方、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质保期满。

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乙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目录

（一）资格审查部分

- （1）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第三章序号 1 要求的内容）；
- （2）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附件1)；
- （3）资质证书；
- （4）拟派项目经理证书；
- （5）人员配备（见附件 7）；
- （6）人员简历表（见附件 8）；
- （7）人员配备承诺书（附件 9）；
- （8）投标企业上三年度业绩；
- （9）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必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二）技术部分

- （1）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
- （2）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
- （3）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
- （4）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
- （5）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
- （6）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 （7）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详见附件 12、13）；
- （8）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 （9）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
- （10）技术创新、节能环保应用情况；
- （11）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三）商务部分

- （1）报价函(见附件 2)；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见附件 3）；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4)；

- (4) 报价一览表(见附件 5)；
- (5) 工程量清单；
- (6)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见附件 6)；
- (7) 商务响应表(见附件 10)；
- (8) 事前变更承诺书（见附件 11）；
- (9)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若有）。

附件 1:

资格声明函

致_____（招标人）：

本单位就参加___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承诺：

一、本单位保证投标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单位没有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报价资格，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没有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我单位或我单位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没有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没有近三年内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围标串标行为（以行政主管部门或法院或检察院书面认定为准），并没有被政府有关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取消报价资格（包括正在处罚期内）。

三、本单位承诺在本项目响应截止日前，没有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Gdgs.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联合惩戒失信黑名单；没有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四、本单位及其有管理或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我单位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单位及其有管理、隶属关系或利害关系的机构，没有同时参加此次投标活动；本单位及其有管理、隶属关系或利害关系的机构跟招标人、项目参与人员没有利害关系。

五、本单位自愿将本声明书作为投标文件的必备要件。在参与投标时，由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否则可视为未实质响应采购文件。

若以上声明不实，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姓名）（签章）

投标人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投标函

（招标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
（编号为_____）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招标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日历日。
-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章）：

日 期：年月日

备注：本投标函由授权代表签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招标代理机构)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姓名)为我公司本次项目的授权代表,代表我方办理本次投标、签约等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联系方式。

在我方未发出撤销授权委托书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委托书一直有效。授权人(代表)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以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代理人须为本单位员工,须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后附在本单位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附件5: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总 报 价	大写: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项目经理姓名及级别	姓名:
	建造师级别:
工 期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是否完全响应)	

注: 本表应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 还应一式二份单独密封, 以便开标时唱标之用。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7:

人员配备情况表

姓名	职务	职称	相关专业证书	证书 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 时间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时间：年 月 日

附件8

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相关岗位工作年限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 日期	在建或 已完	工程质量

注：可另附承建类似工程情况介绍。

附件9:

承诺书

山东大学（青岛）（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拟派驻_____工程（项目名称）的项目经理_____（姓名）与投标人员一致。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10:

商务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 要求	投标文件 实际情况	投标文件对 应的页码	偏差内容	备注

说明：①请填写招标文件已列明并要求投标人响应的如付款方式、工期、质保期等商务条款，并逐一作出承诺。

②请投标人在填写偏离表时，对应招标文件要求如实填写“偏离”或“不偏离”，若投标人自行承诺的售后服务承诺与此表不一致的，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认定。

③投标人虚假承诺的，评标委员会可认定为虚假报价，请各投标人谨慎填写。

投标人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年 月 日

事前变更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

本单位就参加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承诺：中标后，施工内容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我单位已知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任何变更，须按山东大学相关管理规定事前经由本项目主管部门审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本项目未经主管部门事前审批同意而实施的任何施工内容和工程量等方面的增加变动，由此产生的费用及其他一切后果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说明：本承诺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未按要求提供或签署的，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姓名）（签章）

日 期：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设 备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 年份	额定 功率 (KW)	生产 能力	自有/租赁

劳动力计划表

工种级别	姓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注：投标人应按所列格式提交包括分包人在内的估计的劳动力计划表。

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的。